

证券代码：872438

证券简称：金恒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8 年 8 月 7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80,000,000 股，发行价格 1.3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2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建设研发与运营中心、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账号：93070078801400000048），并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亚验[2018]2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

的《关于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319号），同意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的备案登记。该账户自2018年8月13日至2018年9月21日未发生任何资金支出，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2017年6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年7月12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制度。2018年7月2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了该制度。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作出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厂支行	9307007880140000 0048	48,248,433.54
合计			48,248,433.54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之附件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

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111,200,000 元，截止到 2019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值为 1,842,849.25 元，累计实际募集资金 113,042,849.25 元。

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 9,701,422.00 元，其中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劳务使用募集资金 9,701,422.00 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8,248,433.54 元，累计使用额 66,307,409.42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额 28,302,993.71 元，本期使用额 38,004,415.71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1,200,000.00
减：发行费用	790,000.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0,410,000.00
加：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1,842,849.25
三、募集资金使用	38,004,415.71
减：补充流动资金	38,004,415.71
其中：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劳务	29,958,504.42
员工薪资	8,045,911.29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6,000,000.00
四、募集资金余额	48,248,433.54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5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可以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旨在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为公司和股东创造价值。报告期期初理财产品余额人民币 8000 万元，报告期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11600 万元，累计赎

回理财产品人民币 17000 万元，报告期期末理财产品余额 2600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